國立政治大學學生會

學生議會第二十五屆第二會期

第二次常會會議紀錄

第 **25** 屆第 **2** 會期第 **2** 次常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**:**西元**2025(**民**114)**年**4**月**28**日**(**星期一**)19:00—21:00**

會議地點**:**行政大樓七樓第一會議室

會議主席**:**陳昱靜

出席人員**:**陳力宏、游博安、鄭皓允、廖為寧、廖晟翔、郭亭鷺、張庭瑜、蔡侑倫、簡研弘、蔡時曆、黃熙耘、吳慶寬、陳奕維、林東震、盧昕言、周彧正、陳苡婕、金旼胥、王耀陞、邱胤禎、黃彥儒、蘇亭妤、莊翔宇、許苡蓁、梁閔皓、劉易森、洪秉宇、許彧、陳星宇、劉昭邑

請假人員**:**林建宏、何思嫻、 葉喆榛、蔡侑倫**(**商**)**、林昱璋、林駿杰、羅亦孝、賴宏恩

缺席人員**:**廖庭萱、陳立謙、耿維君、朱思宇、顏世德、鄭煒耀、鄭雋譯、林修全、張拾綠、朱芮鴻、莊鎧肇、徐信凱

列席人員**:**學生會會長林祐、學生會副會長許瑞兒、研究生學會總幹事陳彥睿(副總幹事劉彥瑭代)、幹事會成員**(**含會計單位、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、研究生學會**)**、課外組陳幼君專員等

一、主席宣佈開會並致詞(**19:11**)

二、確認本次會議議程

社科院郭亭鷺議員提出變更議程:將幹事會工作報告事項移至最後, 討論事項第三案及第四案提至討論事項第一、二案進行審議。

三、報告事項

(一)各部門、單位及機關工作報告

(二)各委員會會務報告

(三)各諮詢委員會會務報告

(四)紀律委員會擬具之學生議員出缺席報表(至西元 **2025** 年 **1** 月 **11** 日止), 請備查案。

提 案 人:學生議會秘書處、紀律委員會

說 明:

一、依本會學生議員行為法第 19 條規定, 學生議會秘書處會同紀律委員會編製出缺席報表, 並適時於學生議會大會報告;報表遇有錯誤或遺漏時, 當事人得隨時請求更正或增補之;並作為授予學生議員證書及懲戒之依據。

二、旨揭報表業經 2025 年 1 月 20 日學生議會第 25 屆第 1 會期紀律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確認, 爰提出於學生議會大會報告。

三、檢附學生議員出缺席報表(至西元 2025 年 1 月 11 日止)。

決 議:准予備查

(五)紀律委員會就懲戒案擬具政學議懲字第 **251007**、**251008**、**251009**、**251010**、**251011**、**251012**、**251013**、**251014**、**251015**、**251016**、**251017**、**251018** 號調查報告, 請備查案。

提 案 人:紀律委員會

說 明:

一、依本會學生議員行為法第 40 條第 1 項規定, 紀律委員會調查懲戒案完成後, 應做成調查報告, 報請學生議會大會備查。

二、業經 2025 年 1 月 20 日學生議會第 25 屆第 1 會期紀律委員會第 2 次會議審議懲戒案, 擬具政學議懲字第 251007、251008、251009、251010、251011、251012、251013、251014、251015、251016、251017、251018 號調查報告, 請查照。

三、檢附前揭懲戒案調查報告各 1 份。

決 議:准予備查

(六)羅亦孝議員辭職書, 請備查案。

決 議:准予備查

四、討論事項

(一)擬請學生議會同意任命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主任委員, 請審議案。

1、擬請學生議會同意任命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主任委員(新聞系學士班四年級丁盈瑄), 請審議案。

提 案 人:學生會會長林祐

說 明:

依據本會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五條規定, 擬請學生議會審議。

決 議:同意票:19, 不同意票:0, 同意票大於不同意票, 本案通過。

(二)擬請學生議會同意任命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委員, 請審議案。

1、擬請學生議會同意任命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委員(韓文系學士班一年級陳彥臻), 請審議案。

2、擬請學生議會同意任命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委員(公行系學士班二年級陳子懿), 請審議案。

提 案 人:學生會會長林祐

說 明:

依據本會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五條規定, 擬請學生議會審議。

決 議:

陳彥臻委員, 同意票:18 票, 不同意票:0 票, 同意票大於不同意票, 本案通過。

陳子懿委員，同意票:17 票，不同意票:0 票，同意票大於不同意票，本案通過。

(三)擬請學生議會審議第二十五屆學生會第一期間總決算案，請審議案。

提 案 人:學生會會長林祐

說 明:

因總決算案退回一讀，依據本會決算法第十六條之一規定，提請學生議會重新審議之。

決 議:無異議同意繼續三讀，三讀照二讀結論通過。

(四)擬請學生議會審議第二十五屆學生會第二期間第一次追加預算案，請審議案。

提 案 人:學生議會

說 明:

依本會預算法第 43 條第 1 項規定，擬請學生議會審議。

決 議:無異議同意繼續三讀，三讀照二讀結論通過。

(五)擬修正「國立政治大學校長遴選學生代表產生辦法」第八條條文，請審議案

提 案 人:選舉罷免執行委員會

說 明:

一、鑑於本法所定選舉應選名額及候選人均眾多，收、退候選人保證金流程繁瑣，且近年來並無僅處以沒收候選人保證金之候選人違規情形，修正以減輕選委會之選務負擔;另同性質由人事室主辦之行政人員代表選舉，亦無收取候選人保證金之規定。爰增訂但書規定。

二、條文體例修正。

決 議:無異議同意繼續三讀，三讀照二讀結論通過。

▲社科院黃熙耘議員提出變更議程:將幹事會工作報告移至懲戒案前。

△社科院郭亭鷺議員提出清點人數:經清點後，在席人數未達法定開會人數，主席宣布流會。(22:54)

113學年度第四次參與校務治理學生代表選舉會議

會議時間:公元 **2025**(民 **114**)年 **4** 月 **28** 日(星期一) **18:30-19:00**
會議地點:行政大樓七樓第一會議室
會議主席:陳昱靜
出席人員**:**陳力宏、游博安、鄭皓允、廖為寧、廖晟翔、郭亭鷺、張庭瑜、蔡侑倫、簡研弘、蔡時曆、黃熙耘、吳慶寬、陳奕維、林東震、盧昕言、周彧正、陳苡婕、金旼胥、王耀陞、邱胤禎、黃彥儒、蘇亭妤、莊翔宇、許苡蓁、梁閔皓、劉易森、洪秉宇、許彧、陳星宇、劉昭邑
請假人員**:**林建宏、何思嫻、 葉喆榛、蔡侑倫**(**商**)**、林昱璋、林駿杰、羅亦孝、賴宏恩
缺席人員**:**廖庭萱、陳立謙、耿維君、朱思宇、顏世德、鄭煒耀、鄭雋譯、林修全、張拾綠、朱芮鴻、莊鎧肇、徐信凱
列席人員:各學生代表選舉候選人、課外組陳幼君專員等

一、主席宣布開會(**20:20**)

二、確認本次會議議程

三、確認候選人名單及資格

▲依法接受尚有缺額選舉項目之登記

四、候選人說明暨選舉人及候選人間之提問及交流

▲依登記公告項目順序及候選人登記先後順序依序進行

五、選舉人投票

六、宣布選舉結果

同意票:18 票;不同意票:0 票。
同意票大於不同意票, 通過。

七、散會(**20:26**)